

云南大学农学院2026年“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 招生工作实施办法

为鼓励优秀硕士研究生以硕博连读的方式攻读博士学位，进一步提高我院博士研究生生源质量，培养高素质拔尖创新人才，云南大学农学院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基本原则

“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遵循科学选拔、公平公正、全面考查原则，以提高博士生选拔质量为核心，坚持“择优选拔、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充分发挥学科专家组的审核作用，突出导师的招生自主权和责任，注重对考生专业基础、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的考察，保证招生选拔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二、组织领导

成立农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整个招生过程进行监督、指导，并负责受理考生申诉及相关问题调查处理。

三、招收硕博连读的专业、导师及生源范围

(一)能够以“硕博连读”方式接收报考的学科专业和导师，以《云南大学关于招收2026年“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的通知》公布的招生专业目录中注明的信息为准。

(二)生源范围为云南大学2023级(研三)、2024级(研二)在读的全日制学术型、非定向就业、非在职硕士研究生。

(三)考生在报考前应先获得拟报考导师同意。

四、申请硕博连读的基本条件

-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品德良好，政治方向正确，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 (三) 身心健康，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 (四) 需提供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
- (五) 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严谨的科学态度、较强的创新思维和科研能力，以及协同合作精神（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已取得高水平科学研究成果者）。
- (六) 已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和考核，成绩优秀，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在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课程不存在补考、重修或不合格记录。
- (七) 硕士在读专业与申请专业相近或相关。

五、“硕博连读”申请程序

(一) 学生申请并提交材料

达到申请条件的学生自愿提出申请，下载并填写《云南大学招收“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表》(详见研究生院网站)，并于2025年12月26日17:00前连同《云南大学农学院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导师知情同意书》，硕士在学期间的学习成绩单、所获奖励证书或证明、参与科研情况、学术成果证明等纸质版相关材料提交学院教务办公室进行审核。

同时提交《云南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表》电子版材料（电子版材料请合并成一个PDF，文件命名为：“报考导师

姓名+本人姓名+硕博连读申请材料”）。

咨询电话：王老师 0871-65934054

纸质版材料递交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云南大学呈贡校区农学院1319办公室。

电子版材料发到以下邮箱：nxyzs_ynu@163.com

（二）综合考核

1.成立5人组成的考核专家组。专家组负责对通过初审的考生进行综合考核。全面考查考生学业水平、专业素养、科研能力、创新潜质、综合素质、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并根据考生综合考核成绩确定拟录取名单。

2.综合考核内容

综合考核内容包括以下3门科目：外国语水平、专业基础、专业综合。每个科目满分为100分。

①专业基础（专业基本知识测试）：学术报告+专家提问

②外国语水平（专业基础英语及日常英语会话测试）：口试

③专业综合（专业素养、科研能力、创新潜质等能力测试）：面试

3.综合考核形式

①考生PPT汇报（15分钟）：汇报考生硕士期间的学习及科研情况、学术水平、发展潜力以及攻读博士期间的工作计划等。

②专家面试（不少于15分钟）：专家组对考生进行英语

能力及专业知识、科研能力、创新潜质进行提问和考察。

4.考核时间及地点

我院2026年“硕博连读”博士招生综合考核时间预计为2025年12月29日前，具体地点等安排届时由学院另行通知，请考生务必保证联系方式畅通。

5.成绩计算

外语能力、专业基础、专业综合成绩分别占综合考核成绩的30%、40%、30%。综合考核成绩满分为100分，计算公式为：

综合考核总成绩（百分制并保留2位小数）=外国语水平成绩*30%+专业基础*40%+专业综合成绩*30%

同一专业按照报考导师录取，即在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中按照综合考核成绩由高到低顺序确定拟录取名单。综合考核成绩低于60分或单科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另外，在综合考核过程中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情况、人文素质以及举止、表达和礼仪及心理状况等（此项考察内容不计入综合考核成绩，但考察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拟录取

2025年12月31日前，我院将按照“择优选拔、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根据招生计划和综合考核情况，结合考生思想政治素质、身心健康等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报研究生院审核。

（五）结果公示

研究生院将对我院的拟录取情况进行审核并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定，无误后对拟录取名单进行公示，经公示无异议的录取为我校 2026 年“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

六、监督机制

(一) 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博士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本院博士研究生招生过程的公平、公正和考核结果负责，严肃处理违纪、违规事件。

(二) 实行监督制度和巡视制度。学院纪检监察部门及研究生培养办公室对复试工作进行监督和巡视。

(三) 实行信息公开制度。“申请-考核”制实施工作办法、资格审查分数线、综合考核成绩等信息及时公布。

(四) 实行复议制度。保证投诉、申诉和监督渠道的畅通。对投诉和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责成学院博士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和学院考核组进行复议。

学院申诉渠道：

电话：0871-65934054

电子信箱：nxyzs_ynu@163.com 王老师

部门：云南大学农学院教务办公室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云南大学呈贡校区农学院1319办公室

邮编：650504

七、相关说明

(一) 以“硕博连读”方式招收的博士生，其学习形式

为全日制，录取类别为“11 非定向就业”，博士阶段的学习年限、学费缴纳、中期考核、学位授予等事项按照《云南大学关于硕博连读、直博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若干规定》（详见研究生院网站）执行。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学校将取消其“硕博连读”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资格：

1. 申请者提供的材料与事实不符，存在造假行为。
2. 硕士培养期间，受到纪律处分或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未通过。
3. 硕士培养期间，学位课程存在补考、重修或不合格记录。
4. 不符合选拔规定的体检标准或因疾病而不能继续学习。

云南大学农学院
2025年12月